

证券代码：600870 证券简称：厦华电子 编号：临 2016-111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票质押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、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“赣州鑫域”）的通知，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,018,396 股股份进行质押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、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赣州鑫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,018,396 股股份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并进行融资。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0 月 13 日，拟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1 月 13 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赣州鑫域共持有公司股份 59,018,39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28%。累计质押股份 59,018,39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28%。赣州鑫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玲玲女士、王春芳先生、德昌行（北京）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32,634,94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.35%，累计质押股份 132,534,94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.33%。

（二）、控股股东质押情况的其他披露事项

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赣州鑫域本次股份质押用于其经营资金周转需要。

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赣州鑫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。

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可能引发的风险：根据质押协议约定，本次交易设履约保障比例平仓值，当履约保障比例低于平仓值时，可能引发质权人对质押股份的平仓行为。

以上风险引发时，赣州鑫域将采取提前还款、归还一部分股票质押贷款等方式保持履约保障比例，防止股票平仓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10 月 17 日